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29 日至 31 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 7

人居署规范和业务活动的执行情况，包括报告

人居署 2021 年的方案活动以及次级方案、

旗舰方案和技术合作活动的执行情况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规范和业务活动，重点是阿富汗
人民进程、全球城市监测框架以及关于气候变化的工作

执行主任的报告

一、 导言

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的实地业务与规范性的发展工作之间的有效和持续的知识转移至关重要，可用于按照 2020–2023 年期间人居署战略计划规定的优先事项来改善本组织与会员国之间的技术咨询合作。人居署组织能力的深厚底蕴体现在其长久以来的优先工作主题中，例如冲突后和灾后情况下的社区主导的发展、城市指标监测以及城市中的气候变化方面工作。
2. 本报告首先着重介绍在阿富汗采用的提倡社区主导的发展的“人民进程”。这种办法由人居署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开发，随后经过调整，在其他区域得到推广。
3. 本报告随后介绍人居署关于城市与气候变化的工作的最新情况，特别侧重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15 日在线举行的 2021 年城市创新大会（Innovate4Cities）和 2021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12 日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格拉斯哥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迈向将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至 18 日在埃及沙姆沙伊赫举行的第二十七届会议的路线图。
4. 最后，报告讨论了一个新框架，用于监测和评估各城市的地方一级的发展业务是否成功。报告介绍了在制定全球城市监测框架以支持执行《新城市议程》，进而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城市层面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

* HSP/EB.2022/1。

二、阿富汗的人民进程：30年行动回顾和未来展望

A. 背景

5. “人民进程”是指将受影响人民置于复苏进程中心的办法。这意味着动员受影响社区作出关于其复苏的决定，并为其提供支持。它将引领向建设城市复原力过渡。这对于经历灾害、冲突和其他冲击的国家尤其重要。在此种背景下，人民进程通过由社区主导的支持模式，而非由当局主导的常规控制模式来影响城市化。

6. 过去三十年来，人居署在亚太区域的许多国家一级项目中开展了人民进程。正如人居署所采用的做法，人民进程是人类发展的一种民主形式，其中的受益者被赋予权能，成为其自身发展的关键决策者。

7. 自2001年以来，人居署的阿富汗国家方案已交付了价值5.2亿美元的关于人道主义、发展与和平三者关系的方案。为执行这些方案配备了妥善的财务、技术和人力资源能力，并在规范和业务领域为其作出了贡献。人居署以社区承包为标志的人民进程办法一直在推动这些方案，在各级取得了显著的发展和人道主义成果。

8. 阿富汗的东道国政府和受益社区见证了涵盖城乡连续体的人居事业的转变，收获了人民进程的红利。社区发展理事会和Gozar大会（社区发展理事会群组）是负责发现需求和制定解决方案、确定优先次序、执行和监测的关键机制。这些模式紧密模仿并改革传统的部落委员会，已作为基层社区治理机构和积极参与的公民社会的要素纳入了阿富汗的社会经济结构。

B. 办法

9. 人民进程与其他当代以社区为中心的发展方案拟订工作的不同之处在于，它是一种以社区承包为基础的模式，通过将居民区组织成社区理事会来改变地方社会结构。这种做法除了灌输更强的社会凝聚力（这是社区复原力的先决条件）外，还可以培养社区创业文化。一旦由人民选出社区理事会，就可以从社会动员开始变革。各个社区讨论其关键需求的优先次序，然后制定社区行动计划。经过广泛讨论形成基于共识的投资计划，然后进行概念测试并提出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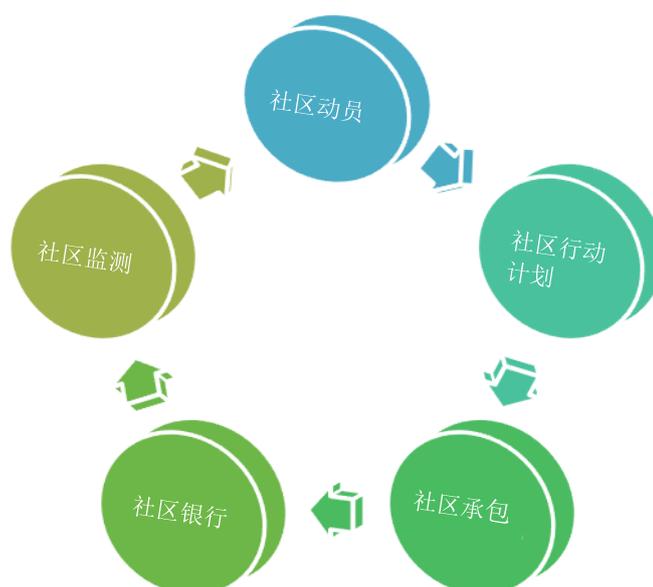
10. 为了交付可持续的解决方案，社区理事会（现已注册为企业）在此阶段通过社区承包文书获得整笔赠款。视发展解决方案的性质和复杂性，可以将承包合同授予社区理事会直接执行或由第三方在社区理事会的监督下执行。社区承包的任务是确保在整个解决方案交付过程中进行能力建设、创造就业机会，并利用地方资源和材料。

11. 从社区理事会的成立到社区企业的创建，人民进程都可以利用社区银行业务。这种模式一方面涉及接收、管理和支付社区合同的整笔赠款。另一方面涉及征收社区摊款，其中可能包括从土地登记费、受补贴饮用水的销售、居民支付的住房或建筑管理费、服务税以及来自地方社区的现金或实物捐助中征收的收入。

12. 通过人民进程实现解决方案，可以在改善公用事业的同时，在各个发展阶段形成强烈的社区凝聚力和参与感。最后，综合性社区监测机制可以确保解决方案的自主权和可持续性，而优先排序和实施工作均由社区负责。

13. 图 1 说明了人民进程模式。

图 1
人民进程



C. 规范和业务成就

14. 人居署阿富汗办事处在执行其两个主要方案时采用了人民进程：人人共享的城市方案以及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下文概述与采用人民进程相关的规范和业务成果。

1. 人人共享的城市方案

15. 2015 年至 2021 年实施的“人人共享的城市”方案充分利用了精心规划、妥善治理和资金充足的城市化的现有潜力。该方案在阿富汗 12 个城市实施，取得了三项主要成果：

(a) 有效的土地管理：该方案支持阿富汗市政当局在地方社区的参与下调查和登记了超过 90 万处房产。该方案还包括向阿富汗土地管理局提供技术援助，以制定关于在非正规住区发放居住证的新条例。新条例使妇女能够获得财产权，并改善了数百万城市居民的住房权保障，特别是在非正规住区；

(b) 战略性城市规划：协助城市社区共同制定 14 项市级和 22 项区级战略性行动计划，其中优先考虑地方基础设施项目，以改善基本服务的提供。这些为期五年的战略性行动计划包括制定资本投资计划，引导市政当局进行关键的基础设施投资。这些计划改善了城市社区获得基本服务的机会；

(c) 完善的市级财政：通过改进税务发票、征收和执行方法，包括采纳关于建立有效的税收制度和在市级财政周期中实施参与式规划和预算编制的各项政策建议，协助市政当局增加来自颁发商业许可和市政服务费（safayi）的收入。还支持市政当局将缴纳市政服务费的家庭数量增加了 86%，并将市政服务费收入最多提高了 413%。

2. 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

16. 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于 2016 至 2021 年期间实施，提高了政府的正当性以及公民与国家、特别是与警察和市政当局之间的信任，使城市更安全 and 更有保障。本方案充分利用了阿富汗城市建设和平方案在安全、保障、问责制和透明度方面实现的改进，后者实际上成为本方案的第一阶段。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随后进一步加强了以需求为导向的政策制定和参与式治理机制，使城市社区成为治理和社会系统的积极成员。方案实现了三项主要成果：

(a) 在社区一级，该方案通过采用自下而上的办法和文化，支持社区，特别是妇女、青年、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更多地参与市政治理和城市安全服务。在现有的社区发展理事会中设立了保障和安全职能，帮助提高其正当性，从而成为正式的城市基层发展机制。社区发展理事会必须至少包括一名女性代表和一名境内流离失所者代表，从而为弱势群体提供参与决策的切实可行的途径；

(b) 在城市一级，阿富汗城市建设和平方案及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都促进了以需求为导向的服务提供，并促进了公民参与城市规划和管理进程的机会。这些方案支持地方当局与公民接触，以促进对公民的优先事项的了解，并将这些优先事项纳入城市管理体系和项目。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还更新市政咨询委员会的职能，以改善其作为人民代表的问责制，进而加强了人民、市长和市政当局之间的联系；

(c) 在国家一级，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支持制定强化的国家框架，以在安全和保障领域进行负责任的城市治理。该方案支持内政部改善社区警务的协调，并包括对新成立的妇女事务部工作人员进行城市安全和保障培训。它还包括喀布尔的第一次公共空间审计，用于保存和保护公共空间、倡导平等使用公共空间，并为公共基础设施维护提供依据。

17. 2019 年，人居署委托收集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实施人民进程的成果的经验证据。这项研究包括与人居署人人共享的城市方案及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小组的主要成员进行了七次深入访谈，并与方案受益人进行了三次焦点小组讨论。对缅甸和阿富汗的主要研究结果共同提供了以下证据：

(a) 人民进程的现实意义。95%的受访者承认人民进程的实施赋予了人民权能，并且 95%的受访者认为人民是决策进程的一部分。只有 5%的受访者感到，虽然人民参与了讨论过程，但决策仍然由当局独自作出。定性见解支持的观点是，采用人民进程的人类住区方案具有高度的现实意义；

(b) 人民进程的效率。65%的受访者报告说，社区发展理事会在取得成果方面比常规的民间社会或非政府组织更有效率。此外，60%的受访者认为民间社会或非政府组织的参与对效率有正面影响。40%的受访者认为，政府对社区发展理事会的支持提高了人民进程方案的效率，30%的受访者认为缺乏社区发展理事会参与的项目可能效率较低。定性见解表现出正相关性，同时支持一种观点，即高效的社区动员概念已在人民进程方案的设计中牢固树立。通过在阿富汗实施的人民进程方案，已经实现了社区发展理事会和 Gozar 大会在地方政府体系中的制度化；

(c) 人民进程的成效。75%的受访者将社区承包方案在创造生计方面的成效评为优秀，而同一份报告指出，40%的受访者认为，尽管取得了良好成效，但在创收方面仍落后于目标。关于利用社区承包作为人民进程的核心来提高人

类住区方案成效的定性调查结果耐人寻味。在阿富汗，虽然也向妇女提供了就业机会，但只有在人人共享的城市方案提供资金的情况下，这种工作岗位才能持续下去。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提供的就业机会很少，整笔赠款通过社区承包管理，大多用于直接经济发展潜力相对较小的部门；

(d) 人民进程的社会经济影响。95%的受访者认为这些方案改善了生活条件并创造了谋生机会，但 30%的受访者认为定居点的生活条件问题仅得到了部分解决。5%的受访者表示，虽然这些方案实现了临时安置目标，但无法实现长期复苏。例如，对社会经济影响的定性见解表明，这些方案带来了更清洁和更好的居民区、道路、街道、路灯、人行道、楼梯、公园、诊所、排水和排污系统以及绿化，从而使生活条件得到改善；

(e) 人民进程的可持续性。85%的受访者认为人民进程方案实现了自主权、参与、采纳和交付后维护，并启发了其他社区。25%的受访者反映，继续获得捐助者和利益攸关方支持的方案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对于阿富汗城市安全和保障方案及人人共享的城市方案而言，社区发展理事会实现制度化并成为地方政府系统的一部分，被认为是可持续性方面的最大成功。尽管如此，方案设施的服务提供、采用和交付后维护的情况明显恶化。一些受访者将这一趋势归因于阿富汗政府缺乏资源；但是，方案在创造生计方面（包括社会企业发展）的作用有限，妨碍了长期可持续性；

(f) 人民进程的资金效益和人力投资回报。受访者、方案管理人员、社区发展理事会和 Gozar 大会成员一致认为，人民进程显著提高了资金效益和人力投资回报。据认为，这些看法是基于受访者各自的经验学习，并基于通过社会审计、评价报告和内部比较分析得到的证据。由于社区参与了需求优先排序和项目实施并目睹了成果，例如土地保有制度的完善和更清洁的环境，公民乐于缴纳税费并提供实物捐助；

(g) 人民进程的社区复原力。80%的受访者认为社区结构实现了松散的制度化，并且人们在一定程度上为未来的灾害做好了准备；15%的受访者表示社区结构实现了良好的制度化，人们为灾害做好了充分准备。在阿富汗，虽然这两个方案都侧重于社区复原力，并且社区发展理事会和 Gozar 大会在地方治理结构中实现了制度化，但由于动荡的冲突局势和脆弱的社区凝聚力，减少灾害风险的规程仅在一定程度上得到灌输。

D. 前进方向

18. 阿富汗正在经历日益严重的人道主义危机，其 4 000 万人口中有 1 850 万人受到影响，其中 25.4%居住在城市地区。当前危机的核心是需要立即解决 350 万流离失所的阿富汗人的定居问题。为了有效应对阿富汗的多层面人道主义和紧急发展挑战，人居署正在利用复原力路线图，加强人民进程的干预力度。该路线图支持关键的人道主义行动，加强社会凝聚力和人的安全，并加快社会经济复苏。正在 13 个关键省份通过地方选举产生的健全的社区发展理事会网络来部署干预行动，以支持在以上三个战略领域取得成绩。社区发展理事会曾经根据国家团结方案和公民宪章国家优先方案在阿富汗落实大规模社区主导的城市和农村发展方案，这些方案的合计价值达 25 亿美元。所有社区合同都规定了严格的环境和社会保障体系监测评估标准，并规定进行社会审计。

19. 人居署正在通过规范与业务活动的相互作用，为阿富汗的流离失所社区提供更多基本服务、改进基础设施、提高社会凝聚力、加强安全保障和改善生

计。正在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及联合国其他实体开展协作，以加强协同努力，联合开展人道主义和恢复行动。人居署还在联合国过渡参与框架和阿富汗特别信托基金内采取联合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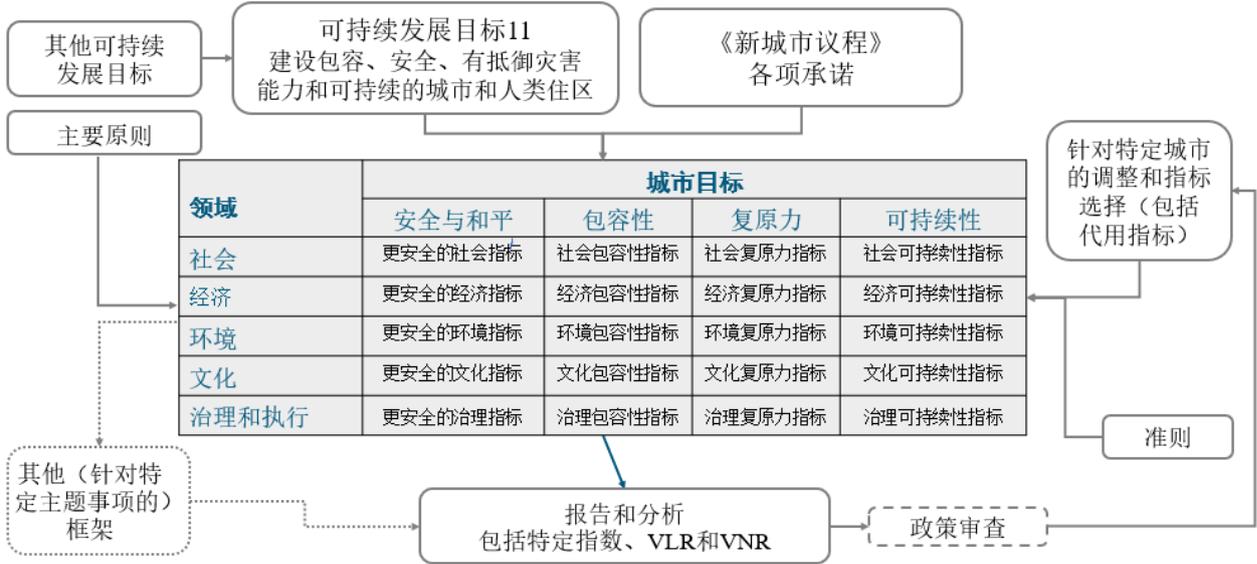
三、全球城市监测框架

20. 2019年3月5日至8日在纽约举行的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欢迎秘书长就关于人居署的人类住区统计报告所作的说明（E/CN.3/2019/18），其中总结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新城市议程》的城市层面工作的全球监测进展情况，包括各种提高人类住区统计数据的收集效率的能力发展活动和方法。2019年以来，在人类住区统计数据开发及相关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活动方面开展了更多工作。为实施第五十届会议报告中提出的主要建议，已经采取了各种行动，包括建立一个渐进和包容的报告系统以加强联合国全系统的监测和报告协调机制、推出城市和农村地区的统一定义、成立一个专家组来研究贫民窟和非贫民窟分类，以及建立统一的全球城市监测框架等。

21. 作为报告《新城市议程》、《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其他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议程执行进展的统一办法的一部分，人居署领导了全球城市监测框架的制定进程。新框架是联合国各实体、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城市代表以及来自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学术界的从事城市指标工作的超过25家合作机构开展协作的成果。专家组会议和双边讨论进一步指导了框架制定工作，包括统一框架原则和指标选择标准。该框架已提交定于2022年3月1日至4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最后核可。

22. 全球城市监测框架涵盖五个关键的城市发展领域（社会、经济、环境、文化、治理和执行）以及四个地方城市目标（安全/和平、包容性、复原力和可持续性），从而能够用综合办法来报告各级的可持续城市发展情况。它刻意借用成熟的跟踪数据，以减少与地方和国家数据编制工作的重复。该框架是一个进程以及一套指标，任何城市或地方政府都可以用它来进行量化、评级或排名，以衡量其在使城市结构向更可持续的形式转型方面所取得的进展。选择的这些指标可以提供变化速度或状态速览，因而各城市可以监测进展情况以及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各项具体目标、《新城市议程》的各项承诺或其他更具地方性的目标的一致性。

图 2
全球城市监测框架的结构
框架



缩略语：VLR – 自愿地方评估；VNR – 自愿国别评估。

23. 全球城市监测框架纳入了用于监测目标 11 的各项指标及其他与城市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的工具和机制。这些工具和机制与关于各级性别、年龄和人权状况监测战略的国家和国际指导意见保持一致。具体而言，国家城市样本方法等工具被很好地整合到框架中，从而能够以具有高度代表性的方式衡量和评估城市绩效。人居署还在与现已升级为全球城市监测框架的城市繁荣指数合作，通过一套跟踪包容性的核心指标（如内部和治理结构以及决策过程中的性别均衡）来监测全球城市绩效，并将性别观点纳入国家政府和部委以及地方政府的所有行动。

24. 全球城市监测框架旨在促进在地方一级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该框架有一套核心的城市指标，旨在提高效率，以避免成为城市的负担；富有有效，以协助各城市跟踪其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履行其在《新城市议程》下的承诺，并为地方行动提供依据；并且协调一致，以确保数据具有可比性。

25. 该框架已在一些表达了意向的城市试行，试点计划的成果将供从事《新城市议程》报告工作的国家工作队、参与自愿地方评估的地方政府、人居署“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旗舰方案中的城市，以及有意出于共同国家评估目的而进行城市分析的国家使用。这些成果还可以与其他指标集互补，以进行更深入的主题分析，并与地理空间和地方感知指标互补，以了解在城市的分区和区两级体会到的差别。通过采用这个标准化和统一的城市指标监测和报告平台，将有助于各国节省用于城市监测的时间和资源。此外，通过与全球首席执行官联盟的伙伴关系，该框架正在进行数字化，以成为一个数据输入和索引系统，使城市能够衡量发展绩效。

26. 全球城市监测框架通过其指标体系协调城市监测，从而形成了一种商定的通用方法来跟踪《新城市议程》和《2030 年议程》的城市层面的绩效。在 2022 年 3 月得到通过之后，各城市和国家将无需再使用指标体系各异的各种不同的城市框架，从而避免造成世界各地的条件和趋势几乎不可比，进而产生多

种可持续城市发展概念。该框架还将有助于减轻各城市在数据制作和使用方面的负担，因为它提出了一套符合《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共同指标。

27. 该框架还将成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旗舰方案的监测工具，并将指导自愿地方评估和自愿国别评估，同时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为共同国家评估汇编城市数据。长远而言，该框架有望作为制定城市发展指数的基础，帮助各城市衡量其在各个主题领域或层面的可持续性水平及城市的总体可持续性，最终提供一种比较各国和各区域城市发展水平的方式，并引起对最需要加大工作力度的领域和问题的关注。

四、人居署进行的关于气候变化的工作

A. 背景

28. 为了加快实施人居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次级方案 3，即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并为 2021 年城市创新大会、城市十月和即将到来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设计一种全实体办法，人居署成立了一个城市气候行动工作组，重点关注以下五个与第二十六届会议的目标相一致的主题，并支持秘书长发布关于气候变化的讯息：

(a) 支持各城市走上到 2050 年实现净零碳排放的道路，以避免灾难性的气候变化；

(b) 在全球气温将继续上升的情况下，支持各城市引领适应气候变化，以保护人民、生计和资产；

(c) 支持各国政府推动城市气候行动，以实现国家气候目标；

(d) 帮助推动向各城市提供气候资金。如果不能大幅增加气候资金（特别是用于支持气候适应），则无法实现所需的转型。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后的复苏工作为投资打造一个净零排放和有复原力的未来提供了机遇；

(e) 支持各城市确保迈向净零排放和有复原力的未来的过渡计划具有公正性，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并且不让社会动荡阻碍气候行动。

B. 2021 年的气候行动

1. 加快城市气候行动

29. 人居署在 2021 年就城市气候行动开展的工作包括进行内部动员，以扩大和加强规范和业务工作。在次级方案 3 下目前有大约 50 个技术合作项目，其项目小组在全机构气候变化实践社区中定期与总部的规范工作牵头人举行会议。

30. 为了倡导气候行动，去年共举办了 27 次关于气候行动的城市思考者园地活动。在 2021 年城市十月期间，人居署收到的报告表明世界各地举行了 520 场在线、混合和现场活动。活动月的开端是主题为“加快城市行动，构建无碳世界”的世界人居日。在雅温得举行的全球纪念活动包括一场高级别仪式和四场混合形式的主题圆桌活动，吸引了 1 200 多名与会者。城市十月的收官活动是庆祝 10 月 31 日主题为“提高城市的气候适应能力”的世界城市日。约有 1 500 人参加了在埃及卢克索的举行全球纪念活动，埃及总理主持了高级别会议。世界城市日活动还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格拉斯哥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开幕式上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的 2020 年世博会上举行。

2. 2021 年城市创新大会

31. 2021 年城市创新大会的主题是“科学和创新伙伴关系推动包容、韧性和气候中和城市”，由人居署和全球气候能源市长盟约共同主办，由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气专委）协办。

32. 在 2018 年 3 月 5 日至 7 日在加拿大埃德蒙顿举行的首届全球气候变化与城市科学大会及其成果《关于城市与气候变化科学的全球研究和行动议程》的基础上，2021 年城市创新大会侧重于科学、实践和创新三者关系，将其作为在全球各城市实现积极进取的气候行动的关键要素。科学与创新指导委员会和合作伙伴网络组织委员会汇集了广泛的联合国实体、城市网络、智囊团、社区网络以及具有气候变化和城市知识的学术专家和从业人员，为经修订的《全球研究和行动议程》制定框架，以此来指导会议结构。

33. 此次会议有来自 159 个国家的 6 901 名注册与会者、886 名发言者、191 场会议（可在线参会）和 2 万多次实地考察。39% 的注册者的年龄为 31–45 岁，青年代表（18–30 岁）占 37%。54% 的注册者为女性，44% 为男性。

34. 会议成果将指导城市一级的气候行动以及研究和创新，并有助于缩小执行差距。

3.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

35. 人居署参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六届会议有两个主要目标：

- (a) 传播知识和良好做法，从中反映人居署在减缓气候变化、资源效率、保护生态资产和适应气候变化方面的各种工作；
- (b) 与地方政府和市政当局以及其他城市和地方政府利益攸关方接触。

36. 就第一个目标而言，人居署参与了规划、出行、住房、水和环境卫生、减少灾害风险、气候融资、城市创新以及城市贫民的气候复原力等领域的讨论，分享了 2021 年城市创新大会的最新情况，并介绍对最新的国家自主贡献的城市内容进行分析的结果。与第二个目标相关的行动包括向会员国提供技术和政策咨询服务，以支持从总体上将城市问题列入议程，并加强“城市、区域和建成环境主题日”的讨论。

37. 尽管人居署代表团人数有限，但会议的混合性质使其代表能够牵头或共同牵头 9 项活动，并在另外 21 场会议上发言。执行主任在这 30 场活动中的 10 场担任研讨嘉宾或致开幕词，活动的高潮是在格拉斯哥市政厅举行的由人居署协办、近 200 名市长和城市官员参加的“多级治理馆”会议，以及秘书长与市长和城市网络的会议。

C. 迈向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的路线图

38. 为实现《巴黎协定》的目标，占全球碳排放量的大约四分之三并承载一些最脆弱的人和资产的城市必须发挥更大的作用。人居署在 2022 年及以后有若干机会推进地方气候行动：

- (a) 为推进研究、创新和行动议程，人居署将：
 - (一) 与全球气候能源市长盟约及其伙伴机构合作，传播经增订的《关于城市与气候变化科学的全球研究和行动议程》；

- (二) 支持关于地方气候行动的全球知识交流、研究和创新，并加强城市创新大会及相关伙伴关系的制度化；
 - (三) 加强人居署的规范性框架和工具，以指导会员国应对气候变化；
 - (四) 扩大支持气候行动的方案制定工作，重点是经增订的《全球研究和行动议程》中确定的区域和全球差距，如非正规性、蓝色和绿色基础设施以及城市规划与设计。它将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协作，在受气候变化影响最严重的优先国家和次区域开展这项工作；
- (b) 为支持全球城市气候变化政策和行动，人居署将：
- (一) 与气专委和广泛的城市利益攸关方合作，完成定于气专委第七个评估周期编写的气专委城市与气候变化问题特别报告；
 - (二) 向会员国和城市利益攸关方传播关于城市气候行动的最新信息，以支持审查《新城市议程》执行情况的联大高级别会议；
 - (三) 确保将丰富的城市气候行动内容列入定于 2022 年 6 月 26 日至 30 日在波兰卡托维兹举行的世界城市论坛第十一届会议，并确保与会者的踊跃参与；
 - (四) 支持会员国和城市利益攸关方为第二十七届会议做准备，为此要：
 - a. 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协作，加强国家自主贡献的城市和地方内容；
 - b. 支持会议上的“城市和多层次气候行动馆”；
 - c. 支持“城市、区域和建成环境日”期间的指定高级别活动；
 - d. 与主席进一步探讨在第二十七届会议之前或期间举行一次城市问题部长级会议。

五、 结论

39. 本报告阐述的规范和业务活动突出了人居署城市专长的多功能性和适用性，使人居署能够在具体而苛刻的危机背景下（如阿富汗的情况）以及在全球发展的挑战下（如城市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取得成功。这项工作有助于实施人居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次级方案 3 和 4。

40. 关于城市指标的规范工作（全球城市监测框架）突出了人居署为全球发展议程以及为其合作伙伴提供的关键专长，即跟踪地方一级的《新城市议程》和《2030 年议程》执行进展。在加紧努力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十年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各种计划中，以及在秘书长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中，地方一级的行动被置于中心地位。